

临县财政局文件

临财企〔2021〕425号

临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统筹整合“农村环境整治” 项目资金的通知

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根据临县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办公室通知单：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晋财农〔2021〕7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晋财农〔2021〕143号）、《关于调整下达2021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农〔2021〕98号）、《关于下达2021年第一批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和第二批省级高标准农田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农〔2021〕33号）、吕梁市财政局《关

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市级支农切块资金的通知》（吕财农[2021]36 号）文件精神及临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县 2021 年统筹整合资金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政发[2021]12 号）文件精神，经县政府主要领导批示，现下达你单位“农村环境整治资金”1500 万元。（具体情况见附件）

请你单位接文后，加快支出进度，加强资金监管，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有效。同时将绩效目标申报表和自评表以正式文件形式报送我局。



农村环境整治项目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

单位：万元

资金主管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指标	列支文件	功能科目	经济科目	资金性质
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农村环境整治	42.523	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晋财农[2021]79号	2110402农村环境保护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一般公共预算
		408	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晋财农[2020]143号			
		686.477	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晋财农[2020]143号			
		100	市级支农切块 吕财农[2021]36号			
		253	中央农田建设补助 晋财农[2021]98号			
		10	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晋财农[2021]33号			
合 计		1500				

